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泵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对南方泵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2010〕1633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7.80元，共计募集资金75,6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55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0,05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332.50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68,717.5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386号）。

根据财政部2010年12月28日印发的《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规定，公司在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原冲减资本公积的广告费2,000,000.00元相应调入发

行当期损益，调整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175,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将广告费 2,000,000.00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95200154500000385 账号内。

截止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新增 20 万台不锈钢冲压焊接离心泵生产线技改项目”、“年产 2,000 套无负压变频供水设备建设项目”、“海水淡化高压泵研发项目”和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全国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年产 6,000 吨机械铸件及 10 万套阀门项目”、“对杭州南泵流体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投资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

截至 2014 年 9 月 10 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净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 总额	实际投入 总额	使用比例	项目结余 金额	利息收入 净额	募集资金 专项结余
年新增 20 万台不锈钢冲压焊接离心泵生产线技改项目	20,525	18,875.36	91.96%	1,649.64	1,144.02	2,793.66
年产 2,000 套无负压变频供水设备建设项目	5,870	5,304.09	90.36%	565.91	297.50	863.41
海水淡化高压泵研发项目	4,492	4,471.84	99.55%	20.16	2,181.00	2,201.16
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350	10,350	100%	0		
全国营销服务网络建设	5,680	5,376	100%	0		

项目						
年产 6,000 吨机械铸件及 10 万套阀门项目	7,000	7,009.82	100.14%	0		
对杭州南泵流体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投资项目	15,000	15,000	100%	0		
合计	68,917	66,387.11		2,235.71	3,622.52	5,858.23

注：上表中利息收入净额为利息收入与银行手续费的差额。

二、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 68,917 万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10 日，项目实际累计投入总额 66,387.11 万元，募投项目结余资金 5,858.23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下同），其中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净额 2,235.71 万元，占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 3.24%，存放银行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3,622.52 万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较承诺投资额有少量节余资金，主要是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厉行节约，压缩建设成本，节省了部分开支。

三、募投项目结余资金使用计划及其合理性、必要性

（一）募投项目结余资金使用计划

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均已全部建成，为降低资金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募投项目结余资金 5,858.23 万元（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根据合同约定逐步支付，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待资金投入完毕后统一办理销户手续。

（二）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合理性、必要性

公司募投项目均已全部建成，达到预期使用计划，本次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可满足公司部分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财务费用，从而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司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结余资金 5,858.23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意见

本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审阅了公司的董事会和监事会议案、决议以及独立董事意见，核查了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取得公司就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所作的承诺，并就该事项与公司高管层进行沟通。

经核查后本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南方泵业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影响其它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亦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合规。

本保荐机构同意南方泵业实施前述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护湘

刘延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5日